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CP/1999/L.21  
4 Novem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1999年10月25日至11月5日，波恩

议程项目7(c)

《公约》缔约方会议兼《京都议定书》缔约方  
会议第一届会议的筹备(第8/CP.4号决定)

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遵守  
有关的程序和机制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的建议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第十一届会议决定，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第-/CP.5号决定草案

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今后的工作

缔约方会议，

忆及关于通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的第1/CP.3号决定，  
还忆及第1/CP.4号和第8/CP.4号决定，

GE. 99-70687 (C)

BNJ. 99-806 (C)

赞赏地注意到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在与《京都议定书》之下的遵守制度有关的程序和机制的内容方面开展的工作，

审议了通过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提交的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的报告，<sup>1</sup> 以及合设工作组取得的重要进展，

1. 决定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依据第 8/CP.4 号决定所载职权范围，在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之后继续开展工作；

2. 请遵守问题联合工作组继续取得重大进展，以便完成其工作，履行其职责，并通过两个履行机构，向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提交一份研究结果报告，从而使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能够通过一项关于《京都议定书》之下的遵守制度的决定。

-- -- -- -- --

---

<sup>1</sup> 见 FCCC/SB/1999/CRP.7。